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衡山县市场服务中心**

**一：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情况：**

衡山县市场服务中心系县商务和粮食局领导下的副科级二级预算单位，单位实有人数25人，其中在职21人，退休4人，现有车辆1台。

**2：主要职能**

(1）负责所辖市场的物业管理；

（2）负责所辖市场的市场规划；

（3）负责所辖市场的开发和管理；

（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人员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在职人员25人，离退休人员4人、在岗人员21人，其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7人，自收自支8人，聘用人员6人。

**4：工作情况**

2018年衡山县市场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策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积极履行自身职责，本着勤俭节约、廉洁自律、规范高效的原则，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决算各环节工作，经县委县政府年终目标考核，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单位运行收支平衡。

**二、基本支出情况**

2018年单位基本支出功能分类科目4个，总支出132.22万元，其中工资金福利支出9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32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万元，公务接待费2.22万元。

**三、项目支出情况**

2018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个，项目总支出168.3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1.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6.14万元，其他支出7万元，县级专项资金（城市建设支出）43.5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市场维护管理工作：改善市场基础设施，加大市场硬件设备投入，营造良好的购物环境；市场安全生产工作方面加大消防安全设施设备投入，保障市场安全生产经营顺利进行；

2、开展文明创建工作：通过扎实有效的市管工作，为我县圆满完成创建工作的验收提供保障；

3、财务及国资管理、党风廉政建设、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了全年的计划和任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基于财政预算的控制和平衡，年初部门预算支出和年度实际工作经费需求存在一些差异，年度预算整体调整额度和功能分类调整额度较大。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财政要求，在县党政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2018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预算配置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0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 程6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40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1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过 程60分 | 预算管理4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30分 | 职责履行8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市绩效办2019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 　8 |
| 履职 效益22分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 社会效益 | 　10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衡山县市场服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18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7　 | 21　 | 3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7年决算数** | **2018年预算数** | **2018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7.3** | **11.2** | **5.63**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67　 | 5.5  | 3.4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4.63　 | 5.7　 | 2.23  |
| 项目支出： | **173.28** | **213.36** | **168.32** |
|  1、业务工作专项 | 　 | 　 |  |
| 商贸事务事业运行 | 173.28 | 169.86 | 124.82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3、县级专项资金 | 　 | 43.5 | 43.5 |
| 城市建设支出 |  | 43.5 | 43.5 |
| 公用经费 | 45.28　 | 66　 | 35.32　 |
|  其中：办公经费 | 　6.66 | 6.09 | 6.09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4.63　 | 　2.69 | 0.38　 |
|  会议费、培训费 | 0.57　 | 　1 | 　 |
| …… | 33.42 | 56.22 | 28.85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44 | 50.93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132.22 | 132.22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18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制度管理，开支申报，内控制度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8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专项资金名称 | 　 城市建设支出 | 负责人及电话 | 　刘岳林、李春华 |
| 县级主管部门 | 衡山县商务和粮食局　 | 实施单位 | 　衡山县市场服务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3.5　 | 43.5　 | 100% |
| 其中：中央、省、市补助 | 　 | 　 | 　 |
|  县级资金 | 43.5　 | 　43.5 | 100%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市场运营设施改造完备　 | 完成改造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两路口市场改造 | 　1项 | 　1项 | 　 |
| 　开云市场改造 | 　1项 | 　1项 | 　 |
| 质量指标 | 市场安全有序运营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当年改造完成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市场运营设施改造 | 　43.5 | 　43.5 | 　 |
|  效 益 指 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环保质量符合要求 | 　100% | 　10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无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市场经营户满意度 | 　100% | 　100% | 　 |
| 说明 |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  |